

《佛說無量壽經》 補充講表

◎附表三十一：

※人能於中一心制意，端身正行，獨作諸善，不為眾惡者，身獨度脫，獲其福德度世上天泥洹之道，

*《佛遺教經》云：「此五根者，心為其主，是故汝等當好制心。心之可畏，甚於毒蛇，惡獸、怨

賊，大火越逸，未足喻也。譬如有人，手執蜜器，動轉輕躁，但觀於蜜，不見深院。譬如狂象無鈎，猿猴得樹，騰躍踔躑，難可禁制。當急挫之，無令放逸。

縱此心者，喪人善事；制之一處，無事不辦。是故比丘，當勤精進，折伏汝心。」

*《金剛經》云：「佛告須菩提：諸菩薩摩訶薩應如是降伏其心！所有一切眾生之類：若卵生、若

胎生、若濕生、若化生；若有色、若無色；若有想、若無想、若非有想非無想，我皆令入無餘涅槃而滅度之。如是滅度無量無數無邊眾生，實無眾生得滅度者。」

*《大乘起信論》云：「云何修行戒門？所謂不殺、不盜、不淫，不兩舌、不惡口、不妄言、不綺語，

遠離貪嫉、欺詐、諂曲、瞋恚、邪見。」

*《法句經》云：「諸法意先導，意主意造作。」

*《八識規矩頌》云：「動身發語獨為最，引滿能招業力牽。」：第六識

「能招」者，引滿二業能招六道總別二報也。「業力牽」者，第六識於臨

終時，如與善心所相應，則第八識為善業力所牽，而變現人天依正二報。

※神明記識，犯者不赦。：：魂神精識，自然趣之。：：善惡禍福，追命所生，：：天神剋識。

*《八識規矩頌》云：「受薰持種根身器，去後來先作主公。」：：第八識

*《俱舍論》云：「造作名業。」又《成唯識論》云：「能感後有諸業為業。」是故「業」者，即吾

人身口意所起之造作行為。此諸行為於現起時，能熏習第八識成善惡等諸種子，攝

藏於第八識中，相續不斷，待因緣成熟，能令有情眾生，招感當來三界六道輪迴之

果報，是名為「業」。